



181512342068

YD-JL/JS058-03

正本



废气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 比对监测报告

编号：YD202407013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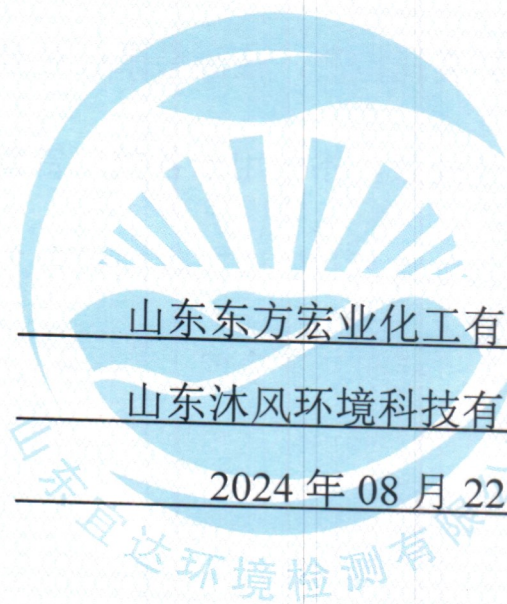
企业名称： 山东东方宏业化工有限公司

运营单位： 山东沐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： 2024年08月22日

山东宜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副本
仅用于环境检测报告 证书编号: 181512342068

名称: 山东宜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地址: 山东省潍坊高新区清池街道府东社区健康东街以南、高新二路以西健康产业加速器2号楼4层

经审查,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,现予批准,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,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81512342068

发证日期:

2018年09月08日

有效期至:

2024年09月27日

发证机关:

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山东东方宏业化工有限公司
 废气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报告

比对监测参与人员表

职 责	姓 名	签 名
现场采样负责人	吕喆	吕喆
现场采样人员	吕喆	吕喆
	韩馥阳	韩馥阳
分析化验人员	张晓雯	张晓雯
报告编制人	时晓龙	时晓龙
审核人	郭霞	郭霞
授权签字人	刘宁	刘宁

一、前言

山东东方宏业化工有限公司位于寿光市侯镇海洋化工园,公司废气处理设施为低氮燃烧器。公司在厂界处安装了一台有机废气在线监测设备,目前自动监测设备运行情况良好,能满足比对监测要求。

山东宜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4年08月03日对该公司厂界处的有机废气在线监测设备进行了比对监测。

二、依据

2.1 《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》(HJ 604-2017);

2.2 《环境空气挥发性有机物气相色谱连续监测系统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》(HJ 1010-2018)。

三、工况

2024年08月03日现场监测期间,监测期间治理设施连续正常运行。

四、结果

无组织废气 CEMS 比对监测结果表

测试点位: 厂界

测试日期: 2024 年 08 月 03 日

CEMS 主要仪器型号						
仪器名称		型号	原理	制造单位		
气相色谱仪		GC-2700	气相色谱法	上海巴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		
监测项目	监测时间	CEMS 法 (mg/m ³)	参比方法 (mg/m ³)	绝对误差 (mg/m ³)	考核指标	结果评定
VOCs(以非 甲烷总烃 计)	14:00-14:12	0.299	0.22	/	/	/
	14:15-14:27	0.299	0.22	/		
	14:30-14:42	0.299	0.21	/		
	14:45-14:57	0.265	0.23	/		
	15:00-15:12	0.254	0.28	/		
	15:15-15:27	0.254	0.21	/		
	15:30-15:42	0.254	0.25	/		
	15:45-15:57	0.336	0.38	/		
	16:00-16:12	0.364	0.30	/		
	平均值	0.292	0.26	0.03		
所用仪器	型号	原理	方法依据	检出限		
气相色谱仪	HF-901A	气相色谱法	HJ 604-2017	0.07 mg/m ³		
备注	/					

无组织废气 CEMS 比对监测结果表

测试点位: 厂界

测试日期: 2024 年 08 月 03 日

CEMS 主要仪器型号						
仪器名称		型号	原理	制造单位		
气相色谱仪		GC-2700	气相色谱法	上海巴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		
监测项目	监测时间	CEMS 法 (mg/m ³)	参比方法 (mg/m ³)	绝对误差 (mg/m ³)	考核指标	结果评定
甲烷	14:00-14:12	0	0.32	/	/	/
	14:15-14:27	0	0.42	/		
	14:30-14:42	0	0.38	/		
	14:45-14:57	0	0.43	/		
	15:00-15:12	0	0.38	/		
	15:15-15:27	0	0.46	/		
	15:30-15:42	0	0.51	/		
	15:45-15:57	0	0.44	/		
	16:00-16:12	0	0.48	/		
	平均值	0	0.42	-0.42		
所用仪器	型号	原理	方法依据	检出限		
气相色谱仪	HF-901A	气相色谱法	HJ 604-2017	0.04 mg/m ³		
备注	/					

无组织废气 CEMS 比对监测结果表

测试点位: 厂界

测试日期: 2024 年 08 月 03 日

CEMS 主要仪器型号						
仪器名称		型号	原理	制造单位		
气相色谱仪		GC-2700	气相色谱法	上海巴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		
监测项目	监测时间	CEMS 法 (mg/m ³)	参比方法 (mg/m ³)	绝对误差 (mg/m ³)	考核指标	结果评定
总烃	14:00-14:12	0.299	0.54	/	/	/
	14:15-14:27	0.299	0.64	/		
	14:30-14:42	0.299	0.59	/		
	14:45-14:57	0.265	0.66	/		
	15:00-15:12	0.254	0.66	/		
	15:15-15:27	0.254	0.67	/		
	15:30-15:42	0.254	0.76	/		
	15:45-15:57	0.336	0.82	/		
	16:00-16:12	0.364	0.78	/		
	平均值	0.292	0.68	-0.39		
所用仪器	型号	原理	方法依据	检出限		
气相色谱仪	HF-901A	气相色谱法	HJ 604-2017	0.04 mg/m ³		
备注	/					

*****报告结束*****